

四川2009年国际商务师资格考试通知商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52/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2009\\_c29\\_552608.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52/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2009_c29_552608.htm)

四川省人事厅 四川省商务厅  
关于做好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川人办发〔2009〕84号 各市（州）人事局、商务局，省级有关部门：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09年度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的通知》（人社厅发〔2008〕75号）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商务部培训中心《关于做好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09〕12号）的安排，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现就做好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以下简称国际商务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和科目 全国国际商务职业资格考试时间统一定于2009年9月12 - 13日举行。  
、 9月12日上午8：30 - 11：30 考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 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 下午2：00 - 5：00 考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 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英、俄、日、法） 9月13日上午8：30 外经贸外语口试（英、俄、日、法）一天考完  
二、报考条件（一）参加国际商务职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二）申请参加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具备中专以上学历。（三）申请参加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必须取得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B级合格证，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5年。 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4

年。3.取得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2年。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1年。5.取得博士学位。6.取得外销员从业资格，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满8年。三、报名时间及程序（一）报名时间 我省报名时间统一定于2009年3月25日至4月25日，网上相片质量审查时间定于2009年3月27日至4月27日，资格审查时间定于2009年3月28日至4月28日，缴费时间定于2009年3月29日至4月29日

（二）报名程序 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均采用网上报名，现场资格审查和现场确认报名手续的方式进行。报考者须在规定时间内先登录四川人事考试网

（[www.scpta.gov.cn](http://www.scpta.gov.cn)）进行网络注册，并认真阅读有关文件，了解有关政策规定和注意事项等内容，然后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进行报名。1.签订《四川人事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报考者在填报基本信息前须签订考生诚信承诺书，承诺自己所填报的所有信息真实可靠，准确无误，并自觉遵守人事考试的有关规定。报考者如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2.选择考试级别。报考者根据报名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本人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考试级别进行报名。3.填报信息。报考者按网络提示要求，如实、准确填写《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基本信息表》的各项内容。4.上传相片。报考者按网络提示上传相片，相片为报考者近期的免冠照片，文件为JPG格式，大小在16K至30K之间。各级人事考试机构根据报考者所传相片的质量在网上进行审核，并在报考者上传相片后的2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意见。对相片质量审查不合格的，应说明理由并要求重新上传。（三）资格审查 1.考生报名资格

审查，仍按属地划分进行。报考人员在网上所填报的基本信息确认无误且相片质量审查合格后，再于2009年3月28日至4月28日上网自行打印本人所填报的《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经所在单位审定、签字和加盖公章后，持学历证明、学位证书和相关工作年限证明，身份证原件（报考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的考生，还须持从事外经贸类专业工作年限证明和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的B级合格证书）到所在市（州）商务局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合格者，持上述材料及商务局的审查意见到当地人事考试机构进行资格复审并办理报名确认手续。对尚未获得学历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如要报名参加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可持能够证明其在考试年度可毕业的有效证件（如学生证）和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到当地商务局进行资格审查。各市、州考生办理报名手续时，将资格审查所需资料交报名点核实后，由各报名点将复印件于4月30日前统一寄省商务厅人事处审查确认。未经省商务厅审查确认或审查确认不合格者，取消报考资格。中央及省直在蓉单位的报考人员，携带上述材料到省商务厅人事处（地址：成都市实业街30号，邮编：610031，电话：83231852、89074290，联系人：张勇）进行资格审查后，再到四川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成都市新华大道三槐树路2号，电话：86740101，网址：[www.scpta.gov.cn](http://www.scpta.gov.cn)，联系人：李文利）进行资格复审和办理报名确认手续。

2. 各地考试报名机构在进行资格复审时，一定要严格按照报考条件，把好资格审查关。要对报考人员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复查、审核，严格核查各类证书及相关证明文件的原件。资格审查人员要在《报名表》上明确签署

审核意见、签名并加盖公章。做到谁复审、谁负责，谁出问题、谁承担责任。各市、州职称工作部门要按照管理权限，对本地区资格报考人员的情况进行抽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要立即取消考试资格。凡在资格报考中以提供虚假证明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资格的人员和不严格掌握报名条件或以不正当手段协助他人取得考试资格的人员，要按《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原人事部令第3号）进行严肃处理。

四、2009年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使用《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考试有关信息代码不变。有关代码如下：类别级别专业科目

02.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2.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

01. 外经贸综合业务外经贸英语

1. 外经贸综合业务

2. 外经贸外语（笔试）

3. 外经贸外语（口试）

02. 外经贸综合业务外经贸俄语

03. 外经贸综合业务外经贸日语

04. 外经贸综合业务外经贸法语

3.国际商务执业资格考试

01.国际商务师

1. 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

2. 国际商务专业知识

五、国际商务师执业资格考试和外销员从业资格考试的笔试试卷设置为：国际商务理论与实务（执业）、国际商务专业知识（执业）、外经贸综合业务（从业）三科试卷由客观题和主观题组成，客观题部分在答题卡上作答，主观题部分在试卷上作答；外经贸外语笔试（从业）试卷设置不变。各考点为考生准备草稿纸，考后收回。口语考试采取单独面试的方式，应在一天内全部完成，每个考生的考试时间为10分钟，具体的考试操作方法按《外经贸外语口语考试基本程序及要求》（附件1）的规定进行。

六、准考证号由省人事厅考试中心统一编排。考生可于考前一周登录四川人事考试网（WWW.SCPTA.GOV.CN）打印本

人准考证，并认真核查准考证上各项内容，仔细阅读考场规则，按要求准备考试用品。个别考生因特殊情况不能进行网上报名的，各级人事考试机构应为考生提供必要的设备和场地，同时做好技术咨询和服务工作，必要时可代报考者在网上填报基本信息和打印《报名表》、准考证等。七、考场设置由省人事厅考试中心统一规划。口语考场设置根据考生人数和考试的总时间确定。考生凭身份证（不含过期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和准考证进入考场，两证不全者不得参加考试。考生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墨水笔（用于主观题答题）、2B铅笔、橡皮，不得使用涂改带（液），填涂答题卡时必须使用2B铅笔。手机等通讯工具一律不得带入考座，违者按违纪处理。八、考试收费标准根据省物价局川价费〔2003〕237号和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改价格〔2004〕1108号文件的规定，国际商务职业资格考试的报名考务费按每人每科60元缴纳，需参加《外经贸外语》口语面试的考生还应缴纳口语面试费84元。考生资格复审通过后，须在规定时间内网上缴费。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报考者，视为自动放弃。九、考生征订考试教材和参加考前培训等事宜，请与省商务厅人事处联系（联系电话：83231852、13088055986）。附件：1. 外经贸外语口语考试基本程序及要求 2. 2009年度国际商务专业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用书书目 二00九年三月十六日"#F8F8F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